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SCO SHIPPING ENERGY TRANSPORTATION CO., LTD.*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之規定而作出。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以下公告為本公司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之要求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倪藝丹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任永強先生及朱邁進先生，非執行董事汪樹青先生、王威先生、周崇沂女士及馬媛茹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偉德先生、李潤生先生、趙勁松先生及王祖溫先生所組成。

* 僅供識別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待处置船舶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6年3月26日，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能”“本公司”或“公司”，连同其附属公司简称“本集团”）召开二〇二六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飞池”等7艘船舶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董事会批准对已决策待处置的“飞池”等7艘船舶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约人民币约4.39亿元，以上减值计入2025年度损益。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本情况

（一）会计准则适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二）减值测试背景情况

2025年8月15日，公司二〇二五年第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二手船转让方式处置“远盛湖”轮、“飞池”轮及“跃池”轮的议案》。2025年10月30日，公司二〇二五年第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二手船转让方式处置“千池”轮等四艘船舶的议案》。

2025年9月18日至2025年11月20日，公司挂牌出售“飞池”轮和“跃

池”轮（非五星旗船）。在此期间买家报价远低于评估备案价格和同期成交价格，未能成交。2025年12月26日，公司二〇二五年第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飛池”轮及“躍池”轮二手处置并转为报废拆解的议案》。“千池”、“秋池”、“偉池”、“業池”的船型、船况与“飞池”“跃池”类似。

“华川”轮由于经营严重亏损，经公司决策退出营运。

综合上述情况，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中海发展（香港）航运有限公司持有的“千池”、“秋池”、“偉池”、“業池”、“华川”、“飛池”和“躍池”等7艘船舶处于待处置状态，均已出现减值迹象。

（三）减值测试结果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对上述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飛池、躍池在二手船市场的报价及交易情况的不确定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无法可靠估计；公司聘请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25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上述7艘船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进行估算。

根据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评估结果与账面价值相比，发生资产减值金额约为人民币4.39亿元。具体如下表列示（单位为万元）：

序号	船名	建成日期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拟计提减值金额 (注1)
			原值	净值		
1	千池	2008/6/30	37,844.58	11,315.01	3,831.72	-7,483.29
2	秋池	2009/1/15	38,471.93	11,428.62	4,251.60	-7,177.02
3	偉池	2009/6/18	40,739.89	13,703.57	4,603.02	-9,100.55
4	業池	2009/11/18	40,817.12	14,283.23	4,481.16	-9,802.07
5	华川	2013/1/8	2,706.41	1,398.58	-2,617.83	-1,398.58
6	飛池	2005/12/11	25,875.06	5,433.63	2,568.73	-2,864.90
7	躍池	2006/3/16	26,044.27	8,593.72	2,564.67	-6,029.05
合计						-43,855.46

注1：因“华川”轮评估价值为负值，减值金额为账面净值；剩余船舶评估价值为正值，减值金额为评估价值减去账面净值。

为真实反映本集团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在2025年年末对已决策待处置的“飛池”等7艘船舶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约人民币4.39亿元。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本集团财务状况的影响

计提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将相应减少本集团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人民币4.39亿元，并会相应减少本集团2025年末所有者权益，对本集

团 2025 年度的经营现金流没有影响。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6年3月20日，公司召开二〇二六年第一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飞池”等7艘船舶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真实、合理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经营情况和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6年3月26日，公司召开二〇二六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飞池”等7艘船舶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执行的有关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更准确反映公司船舶资产截止2025年12月31日的实际价值，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

上网附件：

1. 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资产减值测试事宜涉及的“千池”等7艘船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资产评估报告